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1年5月2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六医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年。详情请参见2021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年6月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六医公司向工商银行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一年。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有效期内。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支行
- 2、债务人：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

3、保证人：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2.48%，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六医公司的担保。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4 日